

# 吕梁市教育局

##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，吕梁市教育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贯彻落实省、市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要点，准确把握政务公开工作的职责定位和面临的形势要求，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对人民群众生产、生活和经济社会活动的服务作用，坚持及时、准确、规范公开教育相关工作信息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依法获取政府信息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聚焦教育重点，及时更新动态，如招生入学政策、教育教学改革、教师队伍建设等，及时在网站上发布权威信息和工作进展情况，定期普查网站，坚决杜绝更新不及时、空白栏目等问题。2025 年通过政府网站发布部门文件 9 条，公示公告 26 条；通过“吕梁教育云平台”微信公众号推送各类信息 298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我局高度重视依申请公开工作，不断规范信息公开指南，切实完善依申请公开受理工作机制，坚持专人专办，严格依法依规办理，加强信息建档管理，全面推行依申请公开办理规范化。2025 年，依法受理办结申请 5 件。

（三）信息管理情况。贯彻落实信息公开相关政策，严格落实信息发布“三审”制度，加大信息公开力度，及时公开年度重点工作计划等信息。对部门文件栏目过期文件进行清理，公示公开栏目下线归档 87 条，部门文件栏目下线归档 20 条，教育领域栏目下线归档 7 条。对吕梁教育云平台 14 条错敏字逐条进行了更正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。调整优化政府信息公开专栏，新增自然人全生命周期教育服务专栏，共设置 4 个子项，包括单位名录、办事指南、政策文件、成绩查询，涉及幼儿园、小学、初中、高中 4 个阶段，让群众“少跑腿、好办事”，切实提升教育服务获得感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
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申请人情况							总计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	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				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5	0	0	0	0	0	0	5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0	
三、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	3	0	0	0	0	0	3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	0
	（三）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
不予公开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2	0	0	0	0	0
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	0
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5	0	0	0	0	0	5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行政诉讼
------	------
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对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还存在一些不足，主要是：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运维监管仍需强化，重点领域信息主动公开仍需深化，政务公开工作队伍稳定性和专业性仍需加强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进一步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一是提升信息公开质量。加大主动公开力度，及时更新信息，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提升政策文件公开质量，不断增强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。二是加强媒体矩阵管理。持续做好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运行情况的日常检查，发挥媒体矩阵联动优势。三是加强政务公开工作队伍建设。完善政务公开工作规范，加强对工作人员的培训力度，全面提升政务公开工作队伍能力和水平。

#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机关 2025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。

吕梁市教育局

2026 年 1 月 9 日